成都中寰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 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公司同一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 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5年5月19日15:00。
-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2025年5月18日15:00—2025年5月19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 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 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 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260	中寰股份	2025年5月9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北京浩天(成都)律师事务所袁跃、谢熙律师

(七)会议地点

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空港四路 2139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并对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做规划。

(二)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监事会根据 2024 年度工作开展情况,对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进行全面总结并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发布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012) 和《2024 年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5-013)

(四)审议《关于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103,550,000 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 金红利 2.0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20.710.000.00 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5)。

(五)审议《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发布的《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6)。

(六)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独立董事就 2024 年度履职情况做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发布的《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告编号: 2025-021、2025-022、2025-023、2025-024)。

(七)审议《关于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披露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成都中寰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告编号为: 2025-028)。

-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公司根据 2024 年经营情况及 2025 年管理目标,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九)审议《关于确认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进行确认,并制定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十)审议《关于确认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监事 2024 年度薪酬进行确认,并制定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议案序号为(四);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议案序号为(九)、(十);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本次会议的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

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 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 应出示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 登记手续。

出席本次会议的自然人股东应由本人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自然人股东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 (二) 登记时间: 2025年5月16日9:00-15:00
- (三)登记地点: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空港四路 2139 号——公司董事会 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 (一) 会议联系方式:证券部 028-68486583
-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成都中寰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成都中寰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